

河源江东新区临江中心幼儿园伙食费

收费标准调整方案

(征求意见稿)

临江中心幼儿园于 2019 年 5 月 8 日向我局提出《关于提高临江中心幼儿园伙食费收费标准及收取体检费、生活用品费的请示》，要求提高幼儿园服务性收费（伙食费）收费标准。现就调整临江中心幼儿园提高收费标准提出如下方案：

一、申请调整收费项目

临江中心幼儿园服务性收费（伙食费）收费标准。

二、拟定标准

由一餐一点，每人每天不超过 7 元，一餐每人每天，不超过 5 元调整为 11.8 元/人·天（两餐一点）。

三、定价依据

《广东省定价目录》(2018 年)

四、调价理由

该幼儿园服务性收费（伙食费）收费标准从 2014 年按照一餐一点，每人每天不超过 7 元，一餐每人每天，不超过 5 元执行至今，由于近几年物价上涨、人员工资上涨等因素，

一餐一点，每人每天不超过 7 元，一餐每人每天，不超过 5 元的伙食费收费标准已无法满足幼儿的营养伙食需求，根据临江中心幼儿园提供的伙食菜单（两餐一点）（详见附件），加上用于伙食部分的厨工费、水电费等，经测算，古竹中心幼儿园的伙食费成本为 11.8 元/人·天（两餐一点）。

五、定价影响

本次调价幅度为每天增加 4.8，按每月 22 天计算，每月给幼儿家庭增加支出 105.6 元，定价影响较小。

六、执行时间及范围

临江中心幼儿园服务性收费（伙食费）收费标准从 2019 年秋季开学时开始执行。

学校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学生家长，经学生家长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，并做到即时发生即时收取，据实结算，不得盈利，并及时向学生家长公布收费支出清单，按要求做好收费公示。

附件：临江中心幼儿园伙食菜单

河源江东新区发展财政局

2019 年 8 月 19 日